



郑万铁路施工正酣



作为我省“米”字形铁路网规划的组成部分,郑万铁路于去年10月31日率先在我市鲁山县境内开工,今年1月10日正式开始施工。

5月18日上午,记者在郑万铁路跨311国道工地现场看到,施工人员顶着烈日干活。中铁十八局项目负责人李久顺介绍,开工至今,近600名职工夜以继日工作,动用大型机械设备近千台。

目前,工程已钻桩2161个,完成承台156个,墩身90个,完成首批开工13.845公里,任务量已完成60%。郑万铁路为双线电气化高速铁路,工期4年,预计2019年通车。

5月18日,工人在20多米高的脚手架上焊接钢筋。图(1)
工人在一座壮观的铁路墩旁作业。图(2)
每个钢筋接头,都要有专业人员捆扎,技术人员一个头一个头验收。图(3)
张儒才(左)是中铁十八局参加工作5年的技术骨干,他在现场监督施工,以保证工程质量。图(4)

本报记者 李志勇 摄影报道

黄庚侗在宝丰县调研时强调 持续提升群众的安全感和满意度

本报讯(记者何思远)5月17日下午,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黄庚侗带领市综治办负责同志到宝丰县调研政法综治工作。

黄庚侗一行先后到宝丰县公安局、看守所、法院、检察院、司法局,实地察看了政法各单位执法办案、接待群众来访、便民利民服务等情况,听取了县委政法委和政法各单位的工作汇报。

黄庚侗强调,公众安全感和执法满意度是人民群众对政法工作最直观的评价,是衡量政法工作成效的综合性指标。各级政法部门要把持续提升公众安全感和执法满意度作为政法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采取强有力的措施,切实解决影响公众安全感和执法满意度的突出问题,以实际成效赢得群众的满意和支持。要突出重点,在打击“两抢一盗”、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基层和行业平安创建上实现新突破。要毫不放松地抓好政法队伍建设,扎实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持续开展为民服务承诺活动,不断提高业务质量和服务水平。要加强和改进宣传工作,既要抓好政法队伍先进典型宣传,也要抓好政法队伍执法办案、接待群众来访、便民利民服务等工作的宣传。各级政法部门要把持续提升公众安全感和执法满意度作为政法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采取强有力的措施,切实解决影响公众安全感和执法满意度的突出问题,以实际成效赢得群众的满意和支持。

湛河支流吴寨沟开工治理

王天顺出席开工仪式

本报讯(记者孙聪利)5月18日上午,湛河支流吴寨沟综合治理开工仪式在吴寨沟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举行,市人大常委、副市长、市湛河治理工作指挥部副指挥长王天顺出席。

吴寨沟全长3705米,其中北环路至平安大道段995米,平安大道至矿路段1333米,矿路段至湛河入河口段1377米。由于河道位于成熟主城区、工矿区,沿线遍布大中型企业厂房、居民楼、村庄、棚户区,区域管网不完善,不配套,治理任务异常繁重。本次重点治理平安大道至矿路段,主要工程包括河道清淤、截污管道铺设、两岸绿化等,按照“区委、区政府统领,指挥部牵头,相关企业事业单位和开发项目承担,专项指挥部和办事处督办落实”的工作机制推进实施。

卫东区政府有关负责人表示,他们将充分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全面推进辖区内各条支流的治理。要求全区各相关街道和部门主动搞好服务,为工程推进创造良好环境。希望施工和监理单位严格按照规划设计要求,高标准推进工程建设,全过程加强质量管理,按时全面完成吴寨沟治理任务。

全省三夏生产暨秸秆禁烧 综合利用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召开

平顶山设立分会场,冯晓仙出席

本报讯(记者刘晓雷)5月18日,全省三夏生产暨秸秆禁烧综合利用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召开,我市设立分会场组织收听收看,副市长冯晓仙出席。

会议强调,要切实抓好三夏各项工作落实,扎实做好麦后后期管理和夏管工作,加强技术指导服务,确保防干热风、防倒伏等关键措施落实到位,组织群众抢时播种,推广优良品种,为秋季丰收打下基础。要精心组织机收会战,科学调度收割机械,突出抢收抢打。要扎实做好夏粮收购服务保障工作,深入开展农资打假专项整治,维护农资市场秩序,切实保障农民合法权益。要加快优质饲料粮基地建设,结合循环农业试验区建设,科学规划布局。秸秆禁烧及综合利用工作要切实落实主体责任,构建网格化禁烧体系,层层落实责任,制定措施方案,尽快组织动员,严格网格化监管。各级各有关部门要认真落实督导责任、部门职责,依法严肃追究秸秆禁烧工作不力的地方和部门负责人的责任,要持续实行市直单位分包督导重点乡镇禁烧工作制度,加强对重点区域、敏感时段的督查,严防发生“第一把火”。要拓宽综合利用渠道,推进禁烧工作由“以堵为主”向“堵疏结合、以疏为主”转变。

给予经济处罚 严肃责任追究 我市秸秆禁烧工作实行“零容忍”

本报讯(记者刘晓雷)5月18日,市禁烧办有关负责人介绍,我市秸秆禁烧工作实行“零容忍”,严肃处理禁烧工作中玩忽职守、失职渎职行为,对禁烧不力的不但要给予经济处罚,还将严肃追究。

根据规定,国家环境、气象卫星每拍到各区1个着火点,市政府约谈着火点所在区政府的分管负责人。国家环境、气象卫星每拍到各县(市)2个以上着火点,市禁烧办约谈该县(市)着火点(镇、街道)政府主要负责人;凡拍到4个以上着火点,且着火点(镇、街道)数量较多,其比例超过所在县(市)所辖乡(镇、街道)数量的50%以上的,市政府约谈所在县(市)政府的分管负责人,以及着火点(镇、街道)政府主要负责人;凡拍到6个以上着火点,且着火点(镇、街道)数量较多,其比例超过所在县(市)所辖乡(镇、街道)数量的80%以上的,市政府约谈该县(市)政府主要负责人,以及着火点(镇、街道)政府主要负责人。

国家环境、气象卫星每拍到一个着火点,除省级处罚50万元外,加罚所在县(市、区)1万元。现场检查每发现一堆,处罚所在县(市、区)0.5万元;超过10堆以上的大面积连片焚烧者,每堆处罚所在县(市、区)1万元。

对乡(镇、街道)的责任追究:秸秆焚烧堆数达到50堆、70堆、120堆(区辖属乡镇街道减半),分别给予通报批评,分管副职免职、正职诫勉谈话,正职免职的处理。因秸秆焚烧受到省环保厅等省级部门通报批评或造成重大环境污染的,对被批评或重污染所在乡(镇、街道)分管副职和正职一律免职。

对县(市、区)的责任追究:秸秆焚烧堆

数达到70堆、120堆、180堆(区辖属乡镇街道减半),分别给予通报批评,分管副职诫勉谈话,分管副职免职、正职诫勉谈话的处理。因秸秆焚烧受到国家环保部、省政府通报批评或造成特大环境污染的,对被批评或重污染所在县(市、区)分管副职免职、正职诫勉谈话。凡受到诫勉谈话以上处理的,一年内在评先及干部使用中,市环保部门和市禁烧办不得为其出具肯定性意见。对市直有关部门未履行规定职责,工作落实不到位的,依规依法追究部门领导的责任。凡被市政府或省禁烧办约谈的县(市、区),所在乡(镇、街道)的主要负责人停职;凡被省政府约谈的县(市、区),所在乡(镇、街道)的主要负责人免职。

对无视约谈问责,因禁烧不力再次成为约谈对象的,将依据有关规定给予更加严厉的处分;对因焚烧秸秆造成重大社会影响或发生重大安全事故的,将依法追究相关责任人的法律责任。

鲁山县建立工作日志助推精准扶贫

本报讯(记者常洪涛)5月18日,记者从鲁山县有关部门获悉,该县建立了扶贫工作日志制度,督促各级扶贫干部思扶贫、谋扶贫、真扶贫、扶真贫,确保脱贫攻坚各项决策部署落地生根、见到实效。

据了解,该县县领导、各乡(镇)班子成员、分包贫困村乡(镇)干部,县直单位一把手,贫困村第一书记、驻村工作队队员、有结对帮扶任务的干部,贫困村党支部书记、村主任,均要建立扶贫工作日志。

扶贫工作日志检查采取自上而下逐级抽查调阅的办法进行。县委书记抽查调阅县级领导干部;县人大、县政府、县政协主要领导抽查调阅班子成员;各县级领导干部抽查调阅乡(镇)党政正职和分管县直单位一把手;各乡(镇)党政正职抽查调阅班子成员和驻村第一书记、村党支部书记;县直单位一把手抽查调阅帮扶任务的机关干部;各乡(镇)班子成员抽查调阅分包贫困村两委干部。扶贫工作日志每月抽查调阅一次,县委、县政府督查室对记录和调阅情况进行督促检查,定期通报检查情况,并作为年度扶贫考核的依据。

“勇于担当、争先创优,我们坚决按时完成治理任务”——访卫东区区长、区湛河治理工作指挥部指挥长耿勇军

耿勇军说,卫东区治理湛河支流的整体思路是“围绕一个目标,落实两项要求,完善三张图纸,用好四支队伍,突出五个依靠”。“一个目标”,就是湛河全流域“河畅、水清、岸美、生态”的总体目标。“两项要求”就是“必须全部完成截污管网铺设工程,必须与主河道治理同步完成”。为此,该区建立了“一条支流、一名领导、一套班子、一抓到底”的工作机制,明确5位县级干部分别牵头治理5条河,进一步加大支流治理的组织保障和工作力度。“三张图纸”分别是规划图、施工图和工作流程图。“四支队伍”分别是“融资、征收、建设、收储”队伍。成立高规格的城市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带领这四支队伍,与湛河治理指挥部一起攻坚重点任务。“五个依靠”分别是:

勇于担当 争先创优 坚决按时完成治理任务

——访卫东区区长、区湛河治理工作指挥部指挥长耿勇军

5月18日上午,卫东区吴寨沟综合治理开工仪式举行,标志着卫东区境内湛河支流综合治理迈出了实质性步伐。

卫东区区长、区湛河治理工作指挥部指挥长耿勇军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说,卫东区坚持把湛河综合治理工程作为“一号工程”来抓,经过全区上下的共同努力,目前湛河主河道治理涉及的1090户房屋全部拆迁到位,安置区的各项准备工作已经就绪,正在进行施工招标和开工事宜。

“支流治理与主干治理同等重要,两者相辅相成,缺一不可。”耿勇军说,从卫东区的实际出发,湛河支流治理更具重要意义,既能有效解决城区东部和北部区域管网、管网等基础设施不完善的问题,又能有力改善周边区域的生态环境,对招商引资、经济发展将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支流将是我们将进一步湛河流域综合治理的‘主战场’。”

据了解,卫东区境内有4条湛河支流,自西向东分别是城东河、吴寨沟、月台河和煤泥河。还有1条是老湛河,虽然最终汇入北汝河,但也被列入湛河支流综合治理的计划。

耿勇军说,支流综合治理涉及的任务主要有三大项。一是征迁。5条

河流总长24公里,河面较宽,均流经成熟的主城区和工矿区,沿线企业厂矿较多,居民住户集中,征迁任务相当重。二是施工建设。要实施河道清理、生态绿化、污水管网敷设、沿河道路修建等一系列工程。工程的建设任务和质量监督任务异常繁重。三是资金保障。无论是征迁安置,还是工程建设,都需要资金做保障。5条河的治理资金数额很大。

耿勇军说,卫东区治理湛河支流的整体思路是“围绕一个目标,落实两项要求,完善三张图纸,用好四支队伍,突出五个依靠”。“一个目标”,就是湛河全流域“河畅、水清、岸美、生态”的总体目标。“两项要求”就是“必须全部完成截污管网铺设工程,必须与主河道治理同步完成”。为此,该区建立了“一条支流、一名领导、一套班子、一抓到底”的工作机制,明确5位县级干部分别牵头治理5条河,进一步加大支流治理的组织保障和工作力度。“三张图纸”分别是规划图、施工图和工作流程图。“四支队伍”分别是“融资、征收、建设、收储”队伍。成立高规格的城市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带领这四支队伍,与湛河治理指挥部一起攻坚重点任务。“五个依靠”分别是:

依靠一支敢于担当的团队,一套系统完善的方案,一套科学完善的机制,一把标准过硬的尺子,以及依靠市委、市政府和市湛河治理指挥部坚强有力的后盾。

前一阶段,卫东区在全力推进湛河主河道治理的同时,也从“点、面、线”三个层面积极推进支流治理。他们强化环保综合执法,加大对沿河涉水企业达标排放的监管力度,治理流域内的非法“三堆”,全面摸底排查,厘清了支流沿线25家中大型工矿企业和14个村庄的排污渠道;结合“美丽乡村”建设,先期启动了煤泥河源头治理,清理河道内的淤泥,修建护坡和沉淀池;完成了5条河流的治理规划与市湛河治理工作指挥部的技术对接。目前,吴寨沟的治理已经正式启动,其他几条河的治理规划正在做进一步的优化。

“勇于担当、争先创优,我们坚决按时完成治理任务,向市委、市政府和全市人民交上一份满意的答卷。”耿勇军说。(本报记者 孙聪利)



新华区举办反腐倡廉 新闻作品评选活动

本报讯(记者毛宝莹 通讯员乔晓燕)“我们开展反腐倡廉新闻作品评选活动,旨在借宣传之力,在辖区各单位持续营造党风廉政建设的良好氛围,推动反腐败工作顺利进行。”5月13日,新华区委常委、区纪委书记王金霞说。

为广泛宣传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新举措、新经验,在全区营造良好的反腐倡廉舆论氛围,形成风清气正社会风尚,5月初,新华区纪委在全区开展了2016年第一届反腐倡廉新闻作品评选活动,共征集到反腐倡廉新闻作品156篇。

5月13日,评委会对参赛作品进行了现场评审,当场打分,最终评选出《清风化雨廉洁花香溢校园》《新华区五抓抓出纪检干部队伍有形化》等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优秀奖共11篇。5月17日,新华区纪委又将获奖作品通过新华区、乡、村三级微信平台进行展示,供辖区8000多名党员干部学习交流。

齐俊禄在新城区“双违”集中整治工作会议上强调 以过硬作风坚决打赢整治攻坚战

本报讯(记者邱爽)5月18日上午,新城区党工委扩大会议召开,专题研究集中开展“双违”整治工作会议。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党工委副书记、新城区党工委副书记齐俊禄主持。

会议首先通报了新城区区内违法用地违法建设情况,并按照《新城区“双违”整治工作方案》要求,决定成立拆迁工作组,在全区开展“双违”集中整治工作会议。

齐俊禄指出,违法用地违法建设问题扰乱了城乡规划建设秩序,侵占了公共资源和空间,是制约新城区实现又好又快发展的拦路虎、绊脚石。新城区各级各部门要提高认识,坚定信心、严密组织,主动担当,以过硬作风坚决打赢“双违”整治攻坚战。要加强宣传,营造声势,深入细致地把政策讲清楚、道理摆明白,最大限度地争取群众的理解和支持。要按照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确定的目标任务及时间节点,坚持依法依规操作,严格程序,统一标准,一视同仁,绝不能搞优亲厚友、双重标准和暗箱操作,坚决杜绝拆小不拆大、拆民不拆官、拆软不拆硬、拆明不拆暗的现象发生。要结合“两学一做”五个专项整治,密集督导,强化问责,督不落实的事、查不落实的人。纪检部门要紧盯问题线索,对与民争利、徇私舞弊、一经发现问题,一经发现,坚决查处。

关于受理社会各界对国家开发银行资产安全监督举报的公告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家开发银行)作为政府的开发性金融机构和我国中长期投融资主力银行,是我国的开发性金融机构,通过开展中长期信贷与投资等金融业务,以市场化方式服务国家战略,支持经济社会发展。国家开发银行始终秉承开门办行、民主办行的宗旨,努力实现“阳光投资”,建设“阳光工程”。自2006年8月成立“审计举报办公室”以来,国家开发银行公开受理来自社会各界的监督举报,取得了良好效果,为加强风险防范,履行社会责任,共建健康企业、健康市场、健康金融发挥了积极作用。

国家开发银行在此重申:
热切欢迎社会各界对国家开发银行资产安全进行监督,对危害或可能危害国家、地方、公众及国家开发银行利益的行为进行举报。

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监督范围
与国家开发银行资产相关的项目法人及组织,包括国家开发银行的贷款项目及客户,为国家开发银行贷款提供各类担保的客户,以及国家开发银行的管理资产所涉及的其他客户等。

二、监督内容
(一)利用虚假的经营信息及申报材料骗取国家开发银行贷款的行为。企业以不真实或虚假的资产、负债、损益信息及其他申报材料信息恶意虚报包装,以骗取国家开发银行贷款的行为。
(二)挪用、挤占、侵占国家开发银行信贷资金的行为。借款人或贷款人违反合同约定,擅自将项目贷款资金挪作他用,或非法占用、私分和转移,或造成重大损失和浪费,以及其他违法违规使用行为等。
(三)恶意拖欠贷款本息或悬空国家开发银行债务的行为。企业有赖不还,或借资产重组、改制等重大经营事件,转移和抽逃资金,逃避和悬空债务,以及其他有意、故意、恶意逃废债的行为等。
(四)侵害国家开发银行投资权益等其他危害国家开发银行资产安全的行为。

三、举报方式
社会各界人士如发现上述情况,可采用书信、来访、电话等形式,随时向国家开发银行反映或举报。反映或举报内容尽可能详细具体,实事求是,不主观臆测。反映或举报可以署名或匿名。为便

于了解更详细的情况,反馈有关调查处理情况,鼓励举报人署真实姓名并留下联系方式。国家开发银行承诺对举报人身份严格保密。

四、奖励
经调查,举报情况属实,且避免或挽回国家开发银行损失的,国家开发银行将根据具体情况对举报人给予一定的奖励。

五、受理联系方式
1. 总行
举报受理或来信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6号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审计举报办公室(邮编:100032)
电话:010-68333171
2. 分行
来访或来信地址:郑州市金水路266号,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审计举报办公室(邮编:450008)
电话:0371-69331706
传真:0371-66000590
六、此公告由国家开发银行解释,相关内容已在国家开发银行网站上予以公布。特此公告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
2016年5月19日